



FREEWAY  
BUREAU  
M O T C  
高公局

# 高公局使用ETC資料做超速違規分析 之說明

報告人：高速公路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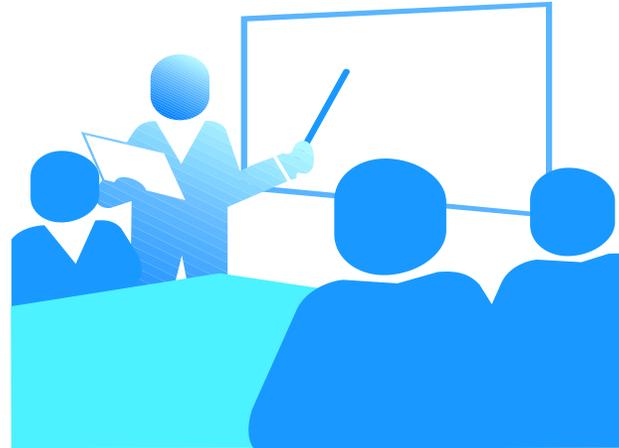
107年7月18日

## 說明：(1/2)

- 查本局**應用大數據分析**，統計國道嚴重超速之時段與路段，篩檢違規超速車輛，並發布新聞稿2則，分別為：
  - 106年12月5日發布「**大數據協助分析 國道超速無法逃**」新聞稿，統計及公布106年9-10月嚴重超速車輛資料31筆。
  - 107年6月22日發布「**遵循速限 確保安全**」新聞稿，統計及公布107年4月嚴重超速車輛資料10筆(Top10)。

## 說明：(2/2)

- 次查上揭新聞稿雖有利用ETC輔助資料進行篩檢及交叉分析，然分析結果資料，僅供國道公路警察局加強勤務安排之參考，並非直接作為超速違規舉發之用，且所公布之嚴重超速車號均有隱碼遮罩，無從識別當事人個資(無姓名)。本局運用科技進行交通違規分析，其目的不在違規執法，而是希望矯正不良違規習慣，嚇阻重大危害之駕駛行為，進而減少國道重大交通傷亡不幸事件一再發生。
- 再查上述新聞稿之發布，均基於增進公共利益、避免當事人生命或財產之危害、及防止他人權益之重大危害等，所做之統計分析資料，此應適用於個人資料保護法第16條「得為特定目的外之利用」。



說明結束  
敬請指教

